

复旦大学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第三次）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811-DSITC262051）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第三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60 万元，招标人为复旦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今，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5、投标人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 8、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7 月 13 日 18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7 月 20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不得参加投标。注：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但潜在投标人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具体事宜，并对应上传“供应商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内容缺失或错误，将做退回修改处理，修改通过后在开标前均可正常下载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8 月 04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https://cz.fudan.edu.cn>）

七、其他

本项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公开招标，复旦大学（以下简称采购人）和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兹邀请合格投标人就本项目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FW2026013001（招标编号：0811-DSITC262051）

2、项目名称：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第三次）

3、采购需求：

包件号：01

名称：合成分子胶化合物技术服务（第三次）

数量：1 项

项目概况：本项目旨在开发针对中枢神经系统（CNS）疾病的透脑分子胶化合物。项目通过化学合成服务，合成并提供针对血脑屏障（BBB）穿透能力的化合物，用于后续体外/体内药效筛选。

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人民币 260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人民币 260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服务地点：复旦大学枫林校区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本次招标的合格投标人应满足下列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为此，投标人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下列证明材料：（a）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b）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或声明函；（c）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d）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2023 年 7 月 1 日至今，以下简称“近三年”或“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2、近三年未被国家财政部指定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官方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3、法人的分支机构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投标时，应提供由法人出具的对本投标活动承担全部直接责任的承诺。
-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包件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 5、投标人应未曾为采购人在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提供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微型企业采购项目。
- 8、本项目不接受分包、转包。

三、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情况

本次招标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执行政府强制或优先采购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促进中小微型企业、促进残疾人就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支持科学进步以及限制采购进口产品等相关政策。

四、获取招标文件

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为:2026年7月13日。

凡愿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应于2026年7月13日起至2026年7月20日17:00止(北京时间),通过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网址为:

<https://cz.fudan.edu.cn>)在线获取招标文件,逾期不再办理。潜在投标人可进入电子采购平台后在“正在进行的项目”版块中选择项目进入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流程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售价零元。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将不得参加投标。

注:招标文件获取阶段无资格审核流程,若电子采购平台显示有的也将直接通过。但潜在投标人应授权一名联系人处理文件获取具体事宜,并对应上传“供应商联系人授权函(格式自拟)”。如授权函内容缺失或错误,将做退回修改处理,修改通过后在开标前均可正常下载文件。

五、开标与投标截止时间:2026年8月4日09:30(北京时间),迟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六、开标和投标平台

- 1、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按电子采购平台的操作步骤对其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后递交(上传)至电子采购平台。
- 2、开标程序在电子采购平台进行,所有投标人应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参加开标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七、公告期限:本项目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5个工作日。

八、其他须知

- 1、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串通投标,否则其投



标文件将被判定为无效并依法各自接受有关监管部门的处罚。

2、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方式，并在电子采购平台（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网址为 <https://cz.fudan.edu.cn>）操作，进入平台后，供应商可在系统通知栏目下载供应商投标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平台技术咨询电话：400-808-5975 转 2。

3、投标文件需使用到 CA 加密和解密，操作步骤需严格按照复旦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的要求进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财政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复旦大学

地 址：上海邯郸路 220 号

联 系 人：李老师

电 话：021-6564132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东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宁波路 1 号申华金融大厦 11 楼

联 系 人：刘韵、苏文朋

电 话：63230480-8606/8628

电子邮件：liuyun@dongsong-cn.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苏文明（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